

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局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五指山市人民政府批准,五指山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名称	宗地坐落	总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使用年限(年)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化率(%)	建筑限高(米)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WZSJS-2022-36	五指山市南圣镇红合村	51078	工业用地	50	≥1.0	≥40	≤20	≤24	2313.8334	1388.30

二、本次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三、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地投资强度为270万元/亩、年度产值为220万元/亩、年度税收为13万元/亩,上述指标将纳入《海南省五指山市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竞得人须落实《准入协议》履约要求并按约定的指标开发建设,对违反《准入协议》约定的将追究违约责任。(二)区内配套设施建设由竞得人自行负责。四、竞买申请:(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公司、企业、其他组织及自然人均可参加竞买,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属境外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还须提供境内外公证部门的公证书。(二)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纳竞买保证金或提交银行保函,我局将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资格确认书。(三)对发现并核实竞买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挂牌出让活动: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违法行为的;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3.在五指山市取得土地使用权,但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的;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存在重大税收违法违法行为的;6.失信被执行人。(四)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查看和打印。(五)有意向竞买人可登录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按要求上传竞买申请文件。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4月17日08时30分至2024年5月16日17时00分。(六)竞买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提交竞买申请时,须按照挂牌出让手册的有关规定足额缴存竞买保证金或使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供竞买保证金。使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供土地竞买保证金的,需在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2个工作日送达。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4年5月16日17时00分。(七)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5月8

儋州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儋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儋州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决定将位于儋州市洋浦新材料产业园浦四路南段西侧、氢氧化锂项目南侧C3-04-02-04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概况:

地块名称	土地面积	出让年限	土地用途	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儋州市洋浦新材料产业园控制C3-04-02-04地块	61320.1平方米(约合91.98亩)	50年	工业用地(高新技术产业项目)	容积率≥0.6;绿地率为12%—20%;建筑限高≤40米;建筑系数≥30%。	3219.3053	3219.3053

二、宗地开发建设要求:(一)该宗地用于6万吨石墨精粉深加工产业链项目建设,在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之日起6个月内开工,24个月内竣工投产。(二)宗地土地项目达产时,在投资、税收、产值等方面不低于《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试行)》要求,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工业用地为包含房地产、设备的所有投资总额,其他用地为扣除土地出让价款之外的所有投资总额,均不含有关税费)不低于27500万元人民币(投资强度不低于300万元/亩),在项目投产后,3年累计的纳税总额不低于8300万元人民币(平均每年土地税收贡献率不低于30万元/亩),3年累计产值不低于82600万元人民币(亩均年产值均不低于300万元),上述指标纳入《儋州市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三)该宗地建设严格按照省装配式相关要求执行,竞得人竞得土地后,如造成地块闲置的,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处置。(四)非儋州市注册的法人和其他企业组织竞买,在竞得土地后需成立项目公司(包括全资子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竞得人需在土地成交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成立项目公司,其在项目公司中应持有50%(不含50%)以上股份。

三、净地情况:该宗地属于政府新增建设用地,四至界线清楚、面积准确、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该宗地周边可以满足施工建设所需的水、电供应,相关设备、机械可以进场施工。经我局核查,该宗地不存在违法占地和违法建设情况。

四、竞买申请:(一)竞买资格: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均可申请报名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申请。具有下列行为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不得申请竞买:1.在儋州市范围内有拖欠土地出让金行为,至今尚未付清的;2.在儋州市范围内有闲置土地、低效利用土地、未按土地出让合同约定动工开发、擅自改变土地用途等违法行为、未及纠正的;3.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被税务系统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联合惩戒名单的企业法人和个人。

二、交易资料获取: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文昌国土储(2022)-83号	文昌市东路镇约亭工业园区地段	33558.94平方米(折合50.338亩)	工业用地	50年	容积率≥0.7 建筑系数≥30% 绿地率≥20% 建筑限高≤24米	1812.1828	1359.1371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在20个工作日内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60日内付清全部土地出让金。(二)本次出让宗地属工业项目用地。竞得该宗地后,竞得人须在挂牌出让成交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具备规划报建条件,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动工开工建设,以及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三)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查,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买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此地块的净地条件无异议,在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同意与出让方按该净地条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确认出让地块地地开发建设。(四)按照《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琼自然资规〔2023〕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属工业项目用地控制指标,投资强度为不低于300万元/亩,年均工业总产值(或营收)不低于350万元/亩,年均纳税额不低于30万元/亩,达产年限5年。以上控制指标按规划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国土储〔2022〕-83号),属于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一并与文昌市现代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五)竞得土地后,竞得人拟在文昌市注册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六)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规定完善该宗地施工报建、地质、压覆矿、消防、环保、土壤等审批手续,方可动工建设。(七)根据《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文昌市国土储(2024)-2号地块建设项目绿色建筑等级和装配式建造意见的复函》,该地块的竞得方可不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根据《海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有关内容规定,该地块的竞得方至少应按绿色建筑基本级进行设计。四、竞买申请:(一)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二)本次交易活动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申请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办理CA证书后报名参加竞买。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4月17日08:30至2024年5月22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三)竞得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竞买保证金;按照《海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2〕7号)要求,竞买人也可采用银行保函方式(详见挂牌出让手册)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5月22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五、资格确认:竞得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4月17日08:30至2024年5月22日17:30。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挂牌地点及挂牌现场会时间:(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5月14日08:30至2024年5月24日10:3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4年5月24日10:30。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限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八、联系方式: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898-63330100 0898-68593918;联系地址: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文昌市人民政府批准,文昌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壹(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地块编号	地块位置	面积	土地用途	出让年限	主要规划指标	挂牌出让起始价	竞买保证金
文昌国土储(2024)-2号	文昌市文城镇铜公路东侧地段	3177.44平方米(折合4.766亩)	物流仓储用地	50年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50% 绿地率≥25% 建筑限高≤24米	166.8156万元	166.8156万元

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组织(法律另有规定者除外)均可申请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与本次竞买),申请人应单独申请竞买。本次挂牌不接受联合体竞买。申请人应具备的其他条件:(一)申请人须具备竞买条件,并按规定缴交土地竞买保证金,经过审核我局将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其资格,签发竞买资格确认书。(二)经政府相关部门核实,在文昌市境内申请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申请人及其控股股东禁止参加挂牌: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5.拖欠土地出让金的。三、开发建设要求:(一)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照签订的《成交确认书》约定,在20个工作日内与文昌市自然资源局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签订后30日内付清全部土地出让金。(二)本次出让宗地属物流仓储项目用地。竞得该宗地后,竞得人须在挂牌出让成交之日起六个月内完成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具备规划报建条件,并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规划设计方案要求,以及有关部门的行业规定,在签订出让合同之日起一年内动工开工建设,以及不履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的,报经市政府批准后,退还除该合同约定的定金以外的全部或部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不计利息),收回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受让人造成土地闲置,按照《海南自由贸易港闲置土地处置若干规定》执行。(三)本次出让宗地按净地条件出让,即土地权利清晰,收回土地和地上附着物已补偿安置到位,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符合海南省政府(琼府〔2018〕3号)文件规定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竞买人应当现场踏勘出让地块,竞买人申请参加竞买的,视为对此地块净地条件无异议,在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同意与出让方按该净地条件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确认出让地块地地开发建设。(四)按照《海南省建设用地出让控制指标》(琼自然资规〔2023〕12号)和《关于实施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的指导意见》(琼国土资规〔2018〕8号)有关规定,本次出让宗地属物流仓储项目用地控制指标,投资强度为不低于120万元/亩,不设定年度产值指标和年度税收指标,开发建设的年度产值和税收按现行有关法规政策规定执行,达产年限5年。以上控制指标按规划列入《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国土储〔2024〕-2号),属于协议内容的组成部分,竞得人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时,一并与文昌市科学技术工业信息化局签订《产业项目发展和用地准入协议》。(五)竞得土地后,竞得人拟在文昌市注册成立新公司进行开发建设的,应在竞买申请书中明确新公司的出资构成、成立时间等内容。(六)竞得土地后,竞得人须按规定完善该宗地施工报建、地质、压覆矿、消防、环保、土壤等审批手续,方可动工建设。(七)根据《文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文昌市国土储(2024)-2号地块建设项目绿色建筑等级和装配式建造意见的复函》,该地块的竞得方可不采用装配式方式建造;根据《海南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有关内容规定,该地块的竞得方至少应按绿色建筑基本级进行设计。四、竞买申请:(一)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信息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手册及其他相关文件。手册和文件可从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网址:http://lr.hainan.gov.cn:9002)。(二)本次交易活动采用全流程网上交易方式进行,申请人按挂牌出让手册的具体要求办理CA证书后报名参加竞买。不接受电话、邮寄、书面、口头等其他形式的申请。竞买申请时间:2024年4月17日08:30至2024年5月22日17:00(以网上交易系统服务器时间为准,下同)。(三)竞得人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缴纳竞买保证金;按照《海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海南省土地交易市场竞买保证金可使用银行保函的通知》(琼自然资规〔2022〕7号)要求,竞买人也可采用银行保函方式(详见挂牌出让手册)缴纳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4年5月22日17:00(以银行系统记录到账时间为准)。五、资格确认:竞得人的竞买申请文件审核通过,且竞买保证金已按要求缴纳的,网上交易系统自动发放《竞买资格确认书》,确认其获得竞买资格。竞买资格审核时间:2024年4月17日08:30至2024年5月22日17:30。六、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挂牌地点及挂牌现场会时间:(一)挂牌报价时间:2024年5月14日08:30至2024年5月24日10:00。(二)挂牌地点:海南省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矿业权网上交易系统。(三)网上挂牌现场会时间:2024年5月24日10:00。网上挂牌报价时间截止时,无竞买人报价,挂牌活动自动结束;有竞买人报价,网上交易系统限时5分钟在线询问,有竞买人在此规定时限内表示愿意参与网上限时竞价的,系统自动进入网上限时竞价程序,以竞价方式确定竞得人。七、其他事项:(一)本次挂牌出让宗地设有底价,按照出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二)本次挂牌事项如有变更,以变更公告为准。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文昌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八、联系方式:联系人:林先生 联系电话:0898-63330100 18976212356;联系人:林先生 刘先生;联系地址:文昌市文城镇清澜开发区白金路2号;查询网址:http://www.landchina.com/;http://zw.hainan.gov.cn/ggzy/;http://lr.hainan.gov.cn/

主流媒体 权威发布

地址:海口市金盘路30号 电话:0898-66810888 周六、周日照常办理业务

资讯广场

精致广告、收益无限 本栏目与海南日报数字报(news.hndaily.cn)同步刊发,可实现移动端阅读和转发。

公告类信息: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24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80元/行 商业广告:标题(12个字以内)收费180元,内文(每行14个字)收费60元/行

海口发行行社	龙华站 66110882/68553522	新华南路7号海南日报大院5栋1层	美兰站 65379383/65370062	美兰区白龙南路75号美舍滨河小区1栋2单元106房	三亚 18976281780	万宁 13976065704	儋州 18876859611	屯昌 13907518031
	琼山站 65881361/65882321	琼山区琼州大道4号肥皂厂小区7号楼103房(香江国际酒店对面)	秀英站 68621176/68657135	秀英区海坡路第一砖厂宿舍5栋104房	陵水 18508937866	保亭 18508937866	乐东 13807540298	琼海 13976895111
					文昌 13876292136	五指山 13098993210	琼中 13098993210	定安 13907501800

温馨提示:信息由大众发布,消费者谨慎选择,与本栏目无关。

转让

中智财务咨询(海南)有限公司: 本委受理申请人刘玉兴与你公司劳动争议案(海劳人仲案字〔2023〕第2069号),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劳动争议仲裁申请书及证据,应予以通知书,开庭通知书等,限你公司在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委领取(地址:海口市西沙路4号,联系电话:0898-66523285),逾期视为送达。并定于公告期满后2024年6月24日上午9时整在本委仲裁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决。

海口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4年4月17日

公告

中国人民银行海口分行: 央行支付清算系统支付,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清算中心清算,手机号码支付,依托央行清算,灵活便捷快速。

减资公告

海南南方工匠建设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100MA5T3YM449)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决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减少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0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请债权人自公告之日起45天内向公司提出债权请求或提供相应的担保请求,特此公告。联系人:毛芳,电话:19946645782。

公告

儋州建业星光置业有限公司由于发展需要,请购房业主于公告之日起十日内与项目联系,确认房权。联系人:吴女士 17508996661。

海南省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 公告〔2023〕琼01执2040号

本院立案执行的申请执行人海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任志明、任国家、谭静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被执行人至今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本院拟将对登记在被执行人任志明、任国家名下位于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勋寿路27号鑫元中商住宅楼8-802房(不动产权证号:HK339608)进行处置。如案外人对上述财产归属有异议,应向本公告发出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提交书面异议并附相应证据材料。逾期,本院依法处置。特此公告。联系人:蔡清霞法官,电话:0898-66761630。

2024年4月1日

公告

海南成信拍卖有限公司 拍卖公告

定于2024年4月25日15:30在屯昌县财政局八楼公开拍卖:花岗岩石料约4360.04m³,参考价:183122元,竞买保证金18万元。报名时间:2024年4月24日16时前。电话:67818921、65308910。地址:海口市华海路15-3号经贸大厦九楼。

因诺顿国际学校项目建设,需要对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大墩村(四队)项目少量坟墓无人认领,请该项目范围内尚未向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大墩村进行登记的坟墓亲属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即:2024年4月12日起至4月18日止)到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大墩村登记确认并办理迁坟相关事宜,凡在规定时间内无人认领的坟墓,将按照规定统一迁移。

联系人:梁先生13876551680 邵先生15808927071 特此公告。

陵水黎族自治县黎安镇人民政府 2024年4月12日

公告

海南帝邦置业有限公司正在重组,并于2022年11月17日将公司80%股权变更至海南福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因公司尚未召开新股东大会,未完成法人变更等相应手续,公司暂停对外经营和办理业务。本公司在此声明:海南帝邦置业有限公司自2022年11月17日起对外一切经营活动、业务及相关债权债务的任何责任。本公司概不予认可,一切损失及责任由行为人自行承担。

海南福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6日

声明

海南帝邦置业有限公司正在重组,并于2022年11月17日将公司80%股权变更至海南福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因公司尚未召开新股东大会,未完成法人变更等相应手续,公司暂停对外经营和办理业务。本公司在此声明:海南帝邦置业有限公司自2022年11月17日起对外一切经营活动、业务及相关债权债务的任何责任。本公司概不予认可,一切损失及责任由行为人自行承担。

海南福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6日

声明

胡洋不慎遗失海南富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千江悦(2+3)期D区3票(1101购房海南增值税普通发票(首付款购房),发票号码:4600163350,发票号码:03567380,金额:人民币699401.00元,声明作废。

●刘亚妹(身份证号码:46000619830510272X)于2015年8月26日在海南省万宁市人民医院出生女婴一名,其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编号:P460028434,声明作废。

●赵全侠(身份证号码:370826196509180525)遗失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房权证东字第00012016号,声明作废。

●林星遥失导游证,证件编号:SS44277Q,声明作废。

●万宁市万城镇马场村委会第七经济合作社遗失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宁市支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410059170801,声明作废。

●杨巧钰(身份证号码:452524198208223220)于2009年3月27日在海南省定安县翰林镇卫生院出生女婴一名,其出生证明遗失,编号:1460064664,声明作废。

声明

陈娇丽(身份证号码:460006199910183120)于2015年10月3日在万宁市和乐镇中心卫生院出生女婴一名,其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编号:P460028434,声明作废。

●海南恺岑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4602000025211)一枚,声明作废。

●孟凡彪不慎遗失文昌江广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棋子湾海明珠项目9栋623酒店式公寓认购书和收据,认购书编号:HHDO212094,认购定金:20000元;收据编号:HHDD2152685,金额:58015元,特此声明。

●雷贤忠不慎遗失文昌江广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恒大棋子湾海明珠项目58栋产权式酒店认购书和收据,认购书编号:7786441,(收据编号:HN1821940,金额:2050000元;收据编号:HN1821956,金额:3997707元),特此声明。

●海南大聚能源有限公司文昌分公司遗失公章(编号:46900500035353),声明作废。

●儋州市新州镇宜冲村委会赤坎地卫生院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声明

王玉玲、初祥东不慎遗失三亚锦阳开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开白玉海棠4#-3-101房的收据,收据号码:1742968,金额:430000元;收据号码:1181066,金额:210000元;收据号码:8255174,金额:200000元;收据号码:3997990,金额:1640000元,声明作废。

●海南南海联合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33MA5T80ABX1)公章、财务专用章破损,现声明作废。

●海南海宸科技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海南潭池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DDJ0DF14)遗失(张彪)法人私章一枚,声明作废。

●黄石旺不慎遗失道路运输证一本,编号:469003001109,现声明作废。

●辉耀控股(海南)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MA7NG2PM27)不慎遗失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

●陵水新村汇而嘉生活超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0000MA5TDJ4F3F)遗失公章,现声明作废。

●海南福祥能源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9025MA5TGUXXYP)遗失公章、(李波音)法人章一枚,声明作废。